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622 证券简称:恒立实业 公告编号:2019-38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立实业	股票代码	0006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蔚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开发区岳阳大道279号恒立实业7楼		
电话	0730-8245822		
电子信箱	nyuan@2161.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0,809,908.06	36,549,622.00	28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24,507.58	-3,857,109.95	6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62,597.78	-3,639,226.24	7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040,099.16	-26,117,906.67	256.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6	-0.0091	6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6	-0.0091	6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2%	-2.08%	-1.24%
总资产(元)	321,708,030.49	341,971,619.51	-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4,481,313.52	190,783,821.13	-3.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8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9%	76,496,653
深圳市嘉盛源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4%	70,35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8%	24,133,347
湖南金源华恒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16,000,000
岳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1.00%	4,260,000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0.28%	1,200,000
黎春生	境内自然人	0.26%	1,103,800
杨文荣	境内自然人	0.26%	1,100,700
刘永水	境内自然人	0.23%	960,800
范立加	境内自然人	0.19%	810,000
范洪波	境内自然人	0.19%	810,000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9-035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罢免和补选董事的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泰跃”)送达的《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提议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罢免和补选董事的提案》(以下简称“提案”)。
提案全文如下: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的第一大股东。截止本函发出之日,本公司共持有茂化实华股票1536366320股(董事会说明:应为15336320股,提案中的股数计算错误),占贵司总股本的29.50%。
鉴于目前贵司部分董事会成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严重影响公司对外形象和利益,另贵司独立董事杨丽已向贵司递交了辞职申请,本公司依照《章程》(2017年修订)第四十条、第四十三条(三)、第四十八条,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现以书面形式向贵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罢免和补选董事的提案进行表决:
1.罢免范洪波女士的贵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范洪波女士作为本公司委派的董事,屡次违背本公司及贵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军的意志和指示,经刘军多次要求而未改正,严重影响刘军及刘军控制的相关公司的合法权利,且在刘军向范洪波出具《撤销委托授权书》后仍拒不交出本公司的公章及营业执照等证照,未按上市公司披露要求及时归还授权委托书,并采取各种手段到工商、法院等部门禁止本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范洪波女士于2019年6月,擅自以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名义对外公开发文,范洪波女士的行为,不仅严重损害了委托人刘军及本公司、贵司的利益,而且涉嫌违法,已经不宜担任贵司的董事。
2.罢免杨晓慧女士的贵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杨晓慧女士是师范专业毕业,工作后一直在教育机构做教师,没有任何企业管理经验,不能胜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职务。
3.提议补选罗一鸣女士为贵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罗一鸣,汉族,1972年10月出生,硕士学历,工作经历: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亚细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负责人、北京亿道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北京神州永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永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罗一鸣女士持有北京神州永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8.33%股权和北京东方永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8.33%股权,并通过控股上述两公司而直接控制本公司及贵司,罗一鸣女士是本公司及贵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提名函出具日,罗一鸣女士未持有贵司的股票。
截至本提名函出具日,罗一鸣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提议补选朱孔欣先生为贵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朱孔欣,男,汉族,1966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工作经历:历任约翰迪尔(佳木斯)有限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中国农业银行高级工程师,研究员。
朱孔欣先生是本公司监事,是本公司及贵公司实际控制人罗一鸣女士的姐夫。
截至本提名函出具日,朱孔欣先生未持有贵司的股票。
截至本提名函出具日,朱孔欣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提议补选赵亚贻先生为贵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赵亚贻,男,汉族,1971年出生,硕士学历,金融投资专家,北京大学中国公共财政研究中心副科长,中信改革发展研究院研究员,《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特约专家,《经济导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财富》(中文)、《华尔街日报》(中文)财经专栏作者,凤凰卫视《一虎一星》嘉宾,央视证券频道嘉宾,云南卫视财经栏目嘉宾,著有《金融地图》、《大局观》、《狙击中国》等书,主持过中国人民大学重阳研究院美国公共债务、绿色金融、P2P等课题研究,主持过上海证券交易委员会科创板(科创板前身)课题研究(与人大重阳金融研究院合作),参与北大中国公共财政研究中心税制改革、医保和养老改革等政策设计项目,参与中网信络金融研究院项目(尚未结项)。
赵亚贻先生尚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书,但其已书面承诺,如当选贵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将参加第一期交易所主办的独立董事任职培训并取得相关合格证书。
赵亚贻先生不在本公司任职及受薪,与贵司、本公司及贵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提名函出具日,赵亚贻先生未持有贵司的股票。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罗迪胤(签名)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抄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深圳证券交易所,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提案全文发)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收到提案后10日内以董事会决议的形式予以书面回复。
提案自一切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注文件: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提议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罢免和补选董事的提案》。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19-036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收到罗一鸣女士送达的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函件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1日收到罗一鸣女士送达的《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告知函(泰跃函【2019108160】)》(以下简称“告知函”)。《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撤销委托授权书》(以下简称“撤销函”)原件,并于2019年8月22日发回《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议事规则”)。
由于工作疏忽,前次公告出现一处错误,即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泰跃”)的法定代表人应为罗迪胤,而非罗一鸣女士,现予以更正。
前次公告关于北京泰跃的最新营业执照信息(更正前):
名称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1011957919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温泉镇魏家花园村167号112
法定代表人 罗一鸣
注册资本 16,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5年7月31日
营业期限 1995年7月31日至2045年7月30日
经营范围 房地产业项目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 2019年8月14日
本次公告更正后为:
名称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1011957919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温泉镇魏家花园村167号112
法定代表人 罗迪胤
注册资本 16,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5年7月31日
营业期限 1995年7月31日至2045年7月30日
经营范围 房地产业项目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 2019年8月14日
特此公告,并向北京泰跃、罗一鸣女士、罗迪胤和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 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19-027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产品新纳入及退出医保目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国家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了《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通知》【医保发〔2019〕46号】,现将涉及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纳入及退出《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9年版)》(以下简称“医保目录”)的有关公告如下:
一、纳入《医保目录》的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160个品种纳入《医保目录》,其中甲类109个,乙类51个。纳入《医保目录》的主要重点产品有:脉格宁(注射液(甲类S25)、口服液(乙类S25))、琥珀酸亚铁(普通片(甲类S28)、缓释片(乙类S28))等。
二、新纳入《医保目录》的产品
本次新纳入《医保目录》的品种1个,为肾上腺素注射液(2ml:10mg)。
三、退出《医保目录》的产品
本次退出国家《医保目录》的品种共计13个,其中,甲类6个:盐酸普鲁卡因注射液、利巴韦林注射液、氧氟沙星注射液、氧氟沙星胶囊、右旋糖酐40葡萄糖注射液、右旋糖酐70葡萄糖注射液;乙类7个:二乙酰氨基酚胶囊(0.1g、0.2g)、二乙酰氨基酚片(0.1g、0.2g)、丙磺舒片、曲布通片、复方氨基酸注射液(SAA)。
四、《医保目录》分类调整的产品
本次《医保目录》还调整了单萜烯类山梨醇酯类(10mg、20mg)的医保分类,由乙类转为甲类。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鉴于本次《医保目录》中新纳入、退出及调整的16个品种,公司均未进行生产与销售,本公司重点产品脉格宁(注射液、口服液)、琥珀酸亚铁片(普通片、缓释片)仍然在本次《医保目录》中,且类别未发生变更,因此,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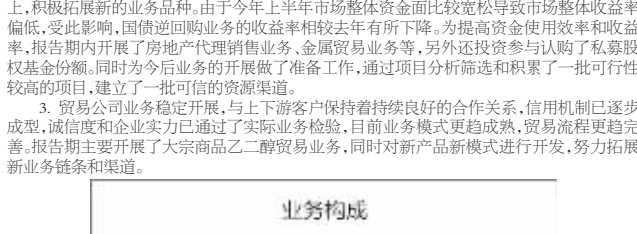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0622 证券简称:恒立实业 公告编号:2019-038

证券代码:000622 证券简称:恒立实业 公告编号:2019-038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加强信息披露管理,督促各专门委员会和经营层认真履行职责,持续加强规范运作。
公司传统主业属于汽车空调行业,主要从事汽车空调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近年来,传统产品市场已基本完成,竞争日趋激烈,产品利润空间进一步缩小。报告期内公司传统主业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为加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近两年,公司新设立了贸易子公司,增加了大宗商品贸易业务,该业务开展时间不长,但能产生一定的收益,但由于贸易行业的特性,需求资金较大,利润较低,对公司利润贡献有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立足于主业突出的现状,致力生产经营、日常治理、结构改善等方面,各子公司均努力丰富业务结构,尝试多元化经营,挖掘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公司经营层主要开展了如下工作:
1.零部件公司在稳定现有客户基础上,根据客户需求不断进行业务品种创新,努力适应市场环境变化,报告期新开发了中联重科蒸发部分空调系统,目前已批量供货;永康斯凯奇K23项目也在积极研发当中;中恒天H12汽车空调系统已基本实现从研发到量产,产抓生产的同时加强内部管理,建立健全了质量管理体系,完善了绩效考核制度,进一步提升了管理能力,充分调动了员工积极性,提高了内部运行效率。加强员工业务培训,加大产品质量控制,努力降低运营成本,开拓销售渠道,增强经济效益。
2.投资公司目前除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国债逆回购业务外,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的业务品种。由于今年上半年市场整体资金面比较宽松导致市场整体收益率偏低,受此影响,国债逆回购业务的收益率相较去年有所下降。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率,报告期内开展了房地产代理销售业务、金属贸易业务等,另外还投资参与认购了私募股权基金份额。同时为今后业务的开展做了准备工作。通过项目分析筛选和积累了一批可行业务较高的项目,建立了一批优质的资源渠道。
3.贸易公司业务稳定开展,与上下游客户保持着持续良好的合作关系,信用机制已逐步成型,诚信度和企业实力已通过了实际业务检验,目前业务模式更趋成熟,贸易流程更趋完善。报告期主要开展了大宗商品乙二醇贸易业务,同时对新产品新模式进行开发,努力拓展新业务链条和渠道。

业务构成



报告期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约14,086.99万元,同比增加285.42%,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开展大宗贸易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622.45万元,同比增加亏损61.38%,主要原因是传统空调主业产品订单不稳定,新开展的贸易业务利润率偏低,与去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由于非经营性损益的减少,亏损额有所增加。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约32,170.8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约18,448.13万元。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9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南通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29%	286,592,160
南通通远	境内自然人	16.15%	135,000,000
南通德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5%	90,665,790
江苏南通通海经济开发区城市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9%	34,182,420
蔡锦萍	境内自然人	3.45%	28,854,010
朱春林	境内自然人	1.54%	12,840,000
蔡建坤	境内自然人	0.67%	5,254,500
蔡福强	境内自然人	0.59%	4,200,000
范立中	境内自然人	0.48%	3,855,466
范益昌	境内自然人	0.33%	2,726,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建坤与南通德艺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也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与南通德艺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也属于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医药行业面临着更为严格的监管环境和激烈的市场竞争,行业增速有所下降。医保改革、两票制、全国集中带量采购等政策陆续实施,对传统医药行业的市场格局带来巨大冲击,公司聚焦主业,继续践行“全面提升中药产业竞争优势,持续巩固化学原料药及中国本土药厂基础,积极开拓生物制药新产品和新增增长点,尝试进军医疗器械养老大健康产业”的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适应医药环境变化和政策调整,对营销机构进行调整,大力推进学术推广,加大终端开拓力度,推行精细化管理,加强资金管控,强化质量控制。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37亿元,同比增长3.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亿元,同比增长1.1%,公司经营业绩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别归报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别归报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企业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
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使用权资产”项目、“债权投资”项目、“其他债权投资”项目、“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
利润表中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根据新旧金融工具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无需调整前期可比数。因此,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部分科目列报及财务报表格式列报产生影响,不影响本期及2018年度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25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增加1户,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002349 证券简称:精华制药 公告编号:2019-064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1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星期三)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尹宇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9年8月23日的《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349 证券简称:精华制药 公告编号:2019-065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1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星期三)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尹宇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9年8月23日的《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49 证券简称:精华制药 公告编号:2019-066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1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星期三)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尹宇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9年8月23日的《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49 证券简称:精华制药 公告编号:2019-067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证监调查字【2019】007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公司于2019年6月22日、7月23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7-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决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按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49 证券简称:精华制药 公告编号:2019-066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精华制药	股票代码	0023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洪峰		
办公地址	南通市港闸经济开发区兴泰路9号		
电话	0513-85609123		0513-85609123
电子信箱	whf@zh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7,068,262.63	617,082,301.99	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549,603.32	127,134,862.63	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8,154,926.84	122,968,872.42	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6,497,397.32	10,346,359.42	542.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79	0.1514	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79	0.1512	4.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9%	5.44%	0.05%
总资产(元)	3,688,116,648.83	3,999,701,718.30	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71,735,835.78	2,282,033,170.73	3.9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9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南通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29%	286,592,160
南通通远	境内自然人	16.15%	135,000,000
南通德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5%	90,665,790
江苏南通通海经济开发区城市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9%	34,182,420
蔡锦萍	境内自然人	3.45%	28